

杂忆

曾彦修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杂忆

曾彦修 著

● 人 民 出 版 社

封面题签:吴道弘

责任编辑:王世勇

装帧设计:周涛勇

责任校对:周 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杂忆/曾彦修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6

ISBN 978-7-01-016317-8

I. ①杂… II. ①曾… III. ①杂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32629 号

杂 忆

ZAYI

曾彦修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7.75

字数:163 千字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978-7-01-016317-8 定价:3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前 记

本书中的回忆部分，均为新写。时间虽已过去很久，但一切如在目前，写作十分顺利。其中“四清记实”部分，我以为极其有趣。虽然它的基本内容，在上世纪 80 年代初，就曾以《审干杂谈》之名，在北京群众出版社及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过小册子，但那书名有点像是在号召加强阶级斗争似的，在社会上也无影响。出人意料的是，老大哥吴江同志竟然看了此书，并写了长文予以多方嘉奖，这给了我最大的激励。于是，一块顽石变成了一片美玉。高山流水，感激无涯。因此，这次我又用心将这些事重新写了一遍，事情由简而难，看起来可能更有趣一些。“四清”弄了两三年，被“清”者何止千万人，可惜未留下多少真实的记录。一次，一位访问者听我讲了一两个此中故事，笑着说，你这怎么有点像侦探案一样？我说，很对，有的地方像福尔摩斯侦探案；不仅如此，有的地方还有点像白本的推理小说呢，不过那时还没有推理小说之名。细致推理精神均可运用。

本人一生写的东西，最重要的应该就是这本所谓《审干杂谈》了，因为那是拼着我的生命去证明了那 30 个人都是无任何罪行的——而这却是同“四清”的目标根本相反。我又

不是用“一风吹”的办法，而全都是凭真凭实据得出的结论——任何神经正常的人都能接受的结论。同样的，在我一生中，在1952年的“三反”运动、1957年的“反右”运动中，我做的也全是一模一样的事，今就此三事新写一点回忆，列入本书中。人的一生不是由文字写成，而是由一个人的终身行动写成的。一切要由实践检验。像“三反”（1952年），至今已经过去60年了。事实证明，我单位别人的“打虎”的事是全错的；我这之后立刻“放虎”并没有错。

另外，我因为在“反右”中出了点名，可能有人以为我准是个能飞檐走壁的江洋大盗。现在，我把这事也简单写出，其实连什么小事都没有。有关“反右”问题的，对我传说很多，虽均认为我是自动报名的，但与真相仍差很远。因此我从未对任何人说过1957年我划右派一字。此事除了人民出版社五人小组等知道外，其余在社会上确无一人知道任何东西。因此我就一直不说，因为说了也无人相信。现在在2012年10月出版的戴文葆先生纪念册《光辉曲折的编辑生涯》上，有殷国秀老同志的一篇文章，间接提到了我，而且复查了档案，我就能讲讲此事了。

我论述一些重要人物的，虽然也为一些读者感到有趣，其实内容均单薄，并无保留价值，因此均删去了。有关张闻天的，因为张在文化问题上有些坚持不懈的、经得起历史考验的正确主张，留下了两篇，其余是想留而不可得。

此外，关于议论邓拓的一篇，我在另一本杂文选集中也用过。但我以为此文十分有趣，邓拓又非常人，它实际上带有人

物评论的性质,因此就在这里重复用了,我希望读者能有更多的机会看到它。

作 者

2011年8月中旬

特 载

吴 江

一本有严肃意义的书

——读曾彦修《审干杂谈》

手托着千斤重闸，在自身岌岌可危的情况下，将那些正在受审查而其实并无问题或并无什么大问题的人一个一个地放行，使他们轻装前进——这就是我向读者推荐的《审干杂谈》（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本书的内容。这是一本薄薄的不过四万多字的小册子，读后却使我意外地感到一份力量。老实说，在描述我们过去的政治生活方面，我还很少读到像这样坦率地总结经验的书，尽管这里载的只是“四清”运动的小小一角。

“四清”是继反右派和反右倾两次巨浪之后，直接燃起“文化大革命”的引火物之一。“四清”提出“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任务，并且估计当时的形势是我们三分

之一的天下已落入敌人或修正主义者手中，因此非来一次大清理不可。作者当时是一位在反右斗争中被打倒的人物，却被允许参加上海一个 800 人的印刷厂的“四清”工作，大部分时间被分配参加 200 人的一个车间的工人和干部的政治历史审查。在当时那种气氛下，对于人的处理常常无根据地把问题严重化，要坚持实事求是精神是相当困难的。作者虽是“老家伙”，但当时具有“分子”一类的特殊身份，其工作的困难更可想而知。他做一个车间工作小组的“材料员”，一般不能接触档案材料，主要帮助做点分析工作，提提意见，想想办法，并帮助起草结论，有点像工作队的“幕僚”。他们接触到的都是一些“小人物”，但很有几个严重的“特”字号、“统”字号、“奸”字号人物，还是上面多次点名的。面对这种困难处境怎么办？作者有两段话记述了他当时的态度：“不冤枉一个好人，不放过一个坏人。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就难。尤其是不冤枉一个好人，做起来更难。”“我觉得弄清一个人的历史，不但可以解除当事人精神上以至刑事上的负担，也可以解除我作为一个共产党员起码应有的道德上和良心上的负担。没有确证而作出不利于别人的结论，或明明看出那些怀疑、检举以至本人的亲笔交代是那么难以令人置信、而又不竭尽全力去收集证据来证实或否定这些似是而非的‘罪证’时，我的心就像被烈火烧一样难过。”

作者参加审查的对象有四五十个，最后有 30 个作了书面结论，这些结论均由作者起草。原来被怀疑为有大小政治问题的三十来个人，竟无一人有什么称得上是问题的问题。书

中介绍了十来个这样的人,有戴着双重反动帽子却原来是舍身掩护过地下党员的人;有多年来在车间被认为是“国民党兵痞”,实际上是一个一生被迫害、被侮辱,在解放后才真正得到翻身而且表现很好的工人;有被怀疑当过汉奸警察局长实际上完全是张冠李戴的人;也有一个亲笔留下了“罪证”,几乎是铁定的坏人,经过仔细调查最后证明纯属冤枉。作者的笔下在回忆起这些曾一度邂逅的人时表现出很深的感情,在书中再次向他们致意,希望他们更好地工作,不要自暴自弃。拳拳之心,溢于纸上。作者再三提及这次工作之所以能够获得一些成绩,是依靠以当时上海市出版局局长为首的工作队的同心协力。说来也奇怪,工作队的领导人都是老同志,平日的纪律性、组织性都是不成问题的,但这回却根本没有照搬“四清”“二十三条”。作者由此得出结论说:不管怎么样,我们久经考验的党有大量的同志是品质优秀、头脑清醒的。现在上点岁数的人大概都能记得,当时像这样的工作队员为数不少,但他们在接踵而来的“文化大革命”中却大都变为受害者而遭受厄运。

作者在书的末尾对自己这段工作有这样一个评价:“一九五七年以后的二十多年中,我虚耗国帑,坐食工农,什么事也没有做,唯一对得起党、对得起人民、对得起自己良心的,就是做了上述的这一件事。我将永远为这桩事感到问心无愧。当然,二十多年只做了这一件事,最终还是要感到惭愧的。而且,这一生大概我也就只能做这么一件像样的事了。”不知道别人怎么样,我这个平日不大动感情的人在读了这段文字之

后也不禁有些黯然。这是一个对党怀着赤诚之心然而因故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失却正常工作条件的人所发出的至深的感慨啊！作者斥责那种对审干的必要性和获得巨大成绩持否定态度的人，指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审干中即使有人被冤枉也是暂时的。“包括我个人在内，审来审去，并没有冤枉我什么”。话虽如此说，但这一“审来审去”毕竟使他们虚度了好多时光。在二十多年当中，他当然并非什么事也没有干，但他强调自己在这“二十多年只做了这一件事”，我想是有道理的。这道理大概就是在“问心无愧”这四个字上。

我们不妨回想一下，在那个“左”倾势力占统治地位的时代，除了政策失误造成实际工作的损失以外，很重要的一方面是在各种政治运动中对人的问题的处理轻率粗暴，无根据地怀疑人打击人，任意将问题扩大化严重化，胡猜乱想，胡乱定案，或者事出有因查无实据而仍揪住不放，甚至实行一种把“帽子”拿在手里随时准备给人扣上的恐怖策略，等等。这种做法使大批积极力量化为消极力量，给社会主义造成的损害是非常大的。这里有认识问题（信奉“以阶级斗争为纲”）；也有的“明哲保身”，置别人的政治生命和身家性命于不顾，置是非、党性于度外，领导叫怎么做就怎么做，指定的数目不敢不如数完成，不管其荒谬性达到何种程度；有时则是怀着浓重的私心和道德堕落，忍心干卖友求荣、落井下石的勾当；或者看眼色而任意颠倒黑白，把没有问题的人搞成有“严重问题”而邀功取赏。这种人当形势不妙时也能作点检查，一旦有机可乘时又故伎重演。应当说，对于社会主义来说，对人的伤害

与轻视,其害甚于一切,而我们有些自称社会主义者的人对此却盲然无知,反以有权能随意处置人为荣。在我们这里,有一个时候甚至弄到像有人所说的那样,凡与“人”有联系的概念和“人性”“人权”“人格”“人道主义”等都在忌讳之列。弄到这种地步实在是我们民族的不幸。我们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啊!

作者自感“问心无愧”,我想主要也是就对人的态度而言。他在自己十分困难的条件下,为几十人解脱了政治怀疑,使他们获得正常做人和正常工作的权利。在这点上,他确实做到了像他自己所说的“应当把别人的政治生命和身家性命看得比自己的政治生命和身家性命更加宝贵”。他不但这样做了,而且还写出了这些往事的回忆,包括我们在这方面的某些经验教训。这不是多余的。因为正如作者所说,今后即使不会再发生像十年内乱那样的灾难,但审查人或处理人这类工作总还是会有,而在这方面,30年代初期以来特别是50年代末期以来“左”的习惯势力还绝对不能够忽视。

这本外表看并不起眼的薄薄的小册子却包含着一种不容忽视的内在力。它督促我们这些以往时代的过来人,不管今天还在位的或者已经退下来的,都该认真地思索一下:自己在对待人的问题上是否真正采取了慎重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是否为党和人民的利益而坚持原则、明辨是非?是否真正重视了人,重视了人的积极性?对于别人的政治生命和身家性命是否看得和自己的政治生命和身家性命同等重要?(如果不是更为重要的话)在这些方面,我们确应当有勇气扪心

自问,表现出一点自我批评精神。不错,我们的生活太复杂了,有的曾经错误地处置过别人的人往往自己也不免受到错误的处置,所以我们绝不能提倡算老账。这种情况只能促使我们更有必要摒弃一切个人的得失考虑,完全站在党和人民的立场上,从积极方面去取得教训,并留一点像样的东西给后人。果真能这样,我相信,对于我们所做的错事,后人还是会从历史条件方面取应谅解态度的,至少不至于无情地嘲弄我们。

(原载《光明日报》1988年7月)

目 录

前 记	1
-----	---

特 载

吴江：一本有严肃意义的书 ——读曾彦修《审干杂谈》	1
漫谈陈独秀	1
对陈独秀接受朱家骅赠款事释疑	17
张闻天——中共倡导继承优秀民族传统文化的 第一人	23
我所知道的胡耀邦为“61 人案”平反急如星火	37
哀吴晗	43
九州忍泪读“燕山” ——邓拓《燕山夜话》新版代序	48
平生五记——	65
前 记	65

一	土改记异	66
二	打虎记零	72
三	镇反记慎	75
四	肃反记无	82
五	“四清”记实	91
	“四清”记实	95
一	一个似乎明明是盗窃公物的人,是如何被证明是毫无其事的	95
二	一个自吹参加过欢迎汤恩伯宴会的国民党“地下人员”原来只是一个端咖啡的小工	98
三	一个被怀疑当过汉奸警察局长的人仅仅是同名同姓	100
四	一个“汉奸”,其实是我们指定的两面村长	102
五	是“兵痞”,还是最底层的受压迫者	104
六	一个被认为告密罢工的“工贼”,终被证明纯无其事	108
七	一个“假党员”、“假新四军”如何被弄清楚确曾是真党员、真新四军的	111
八	箭在弦上的时候解救了一个党员的政治生命	115
九	一个亲笔留下了“罪证”的女支书还是冤枉	119
十	一个戴着双重反动帽子的“反革命资本家”,最后证明原来是一个舍命掩护过地下党员的人	124
	反右记幸	131

一个地下党员被人供出后有无不被捕的可能?	153
----------------------------	-----

——记军宣队一次对我的征询(1971年)

附 录

京沪竹枝词	158
-------------	-----

漫谈陈独秀

我的体能和智能都不允许我对陈独秀作认真的科学研究了,因我已八十多岁,无能为力了。但 20 世纪 30 年代初,尤其在陈独秀于 1932 年被捕时我看到全国名流的一片抗议与声援之后,才找了陈独秀的书来读,即种下了钦佩陈独秀的种子。那时还不知道苏联的托派及中国的托派都是德、日的“间谍匪帮”,等到 1936 年苏联第一次公开大审判,平沪宁各大报均有一些报道时,我已经只当作新闻看而有点怀疑其为真事了。因为,这等于说中国的革命党除了孙中山以外连黄兴等人都是日本间谍一样,叫人不可思议。所以,康生 1938 年 3 月在延安发表文章,说陈独秀是日本人每月出 300 元收买的间谍,我看了以后觉得这是对莫斯科不得不作的表态,也未相信过一丝一厘,且觉 300 元也太笑话了,这还不及 20 年前陈独秀在北大当文科学长时的月薪,不知康生是怎么想出来的。我看当时同在延安的同学、同事似乎也不大有人相信此事似的。我 1939 年在延安马列学院一个研究室的同学马子静(后来改了名,在社科院法学所),是康生的同乡,时常用

开玩笑的办法来挖苦康生，他学康生讲话的声音说：“肃清民族公敌日寇汉奸托洛茨基匪徒——康生”，康生是文章的署名，他故意一气念下来，这个罪名就落到康生自己头上了。1980年我见到马子静时，还问他是否故意这么说的。他说，哪敢呢，睡觉前出出洋相罢了。总之，我在延安及其他抗日根据地11年3个月，从未听任何一个人重复过康生的这句话，可见大家在心里都是不大相信康生的这么个说法。

我这个漫谈不是学术研究与考证，我无此能力，但不知是否可为专家们在研究陈独秀时提供一些拓宽思路的角度。

前几年我在上海《文汇读书周报》写过一篇《我看陈独秀》的短文，千把字，一点感想而已。大意是说，陈独秀不仅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前中国近代史上一个稀有伟人，也是中国三千年历史上的一个稀有伟人。发表后麻烦不小。其实，我那意见是属于放空炮性质，引经据典的论文非我所能担任。

但该文只是我原稿中的一个问题，现在我就把余下的部分补述出来，因为这两三年情况已大变，尤其是把1927年中共被屠戮的责任通通归在陈独秀身上，有些学者根据无数确切材料，从根本上推翻了这个多年的说法。既然这个最尖锐的问题都可以重新讨论，那么其他问题不过是小菜一碟而已，谈错了再反驳就是。我认为，对陈独秀比较彻底的平反，只能提高党的威信，而绝不会降低党的威信。今日对胡耀邦，谈者对之无不极表尊敬者，无他，均首先是佩服其在平反冤假错案中的感人精神与勇气而已。对陈独秀的平反问题，只要不把苏方的决定看成最后结论才能办到。但历史上有两个大难题